

科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对外投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投资标的名称: 易买车(上海)电子商务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易买车”)
- 投资金额: 1000 万元(人民币)
- 特别风险提示: 投资标的短期内无确定的投资回报, 也不排除因决策失误或宏观经济影响等原因, 导致不能达到投资目的或产生投资损失的风险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, 科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科达股份”或“本公司”)全资子公司北京百孚思广告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百孚思”)拟对易买车出资 1000 万元人民币。

2016 年 1 月 29 日, 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临时会议, 经全体董事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》。根据相关规定,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。本次交易不需股东大会批准。

二、投资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

(一) 企业名称: 杭州链反应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

注册资金: 25000 万元

住所: 杭州市上城区大资福庙前 107 号 11 号楼 206

执行事务合伙人: 杭州好望角奇点投资合伙企业(普通合伙)

经营范围: 一般经营项目: 服务: 实业投资, 投资管理, 投资咨询(除证券,

期货外)

成立时间：2015 年 11 月 17 日

(二) 公司名称：杭州好望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

注册资金：1500 万元

住所：杭州市上城区大资福庙前 107 号 11 号楼 101

法定代表人：黄峥嵘

经营范围：一般经营项目：服务：投资管理，投资咨询（除证券，期货外）

成立时间：2007 年 08 月 22 日

(三) 企业名称：杭州百逸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
住所：杭州市上城区大资福庙前 107 号 11 号楼 211

经营范围：一般经营项目：服务：投资管理，投资咨询（除证券，期货外）

成立时间：2016 年 01 月 04 日

三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1、公司名称：易买车（上海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

2、成立时间：2015 年 8 月 31 日

3、住所：上海市金山区漕泾镇亭卫公路 3688 号 5 幢二层 1188 室

4、注册资本：5000 万元（人民币）

5、经营范围：电子商务（不得从事增值电信、金融业务），汽车，汽车配件，汽车饰品销售，设计制作各类广告，文化艺术交流策划咨询、商务信息咨询（除经纪），从事计算机信息（除互联网信息服务）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。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】。

（注：因易买车的经营范围内包含设计制作各类广告，为避免与百孚思存在同业竞争，易买车将于近期对经营范围进行变更，去除经营范围内广告的相关内容。）

四、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

1、协议方名称：

甲方：易买车（上海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甲方）

乙方 1：北京百孚思广告有限公司

乙方 2：北京百仕成投资管理中心（普通合伙）

乙方 3：唐颖

丙方 1：杭州链反应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
丙方 2：杭州好望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

丙方 3：杭州百逸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
2、出资及转让方式

（1）乙方 2 向乙方 1 转让其在甲方的全部出资权；

（2）乙方 3 向丙方 1 转让其对甲方的 40%的出资权；

（3）乙方 3 向丙方 2 转让其对甲方的 15%的出资权；

（4）乙方 3 向丙方 3 转让其对甲方的 25%的出资权；

（5）乙方 1 及丙方 1、丙方 2、丙方 3 受让乙方 2 和乙方 3 的出资权；

（6）乙方 2 和乙方 3 放弃各自在甲方的股东权益，丙方 1、丙方 2、丙方 3 成为甲方的新增股东。

上述出资及转让完成后，甲方的股权架构如下：

股东	认缴出资额（万元）	出资比例
乙方 1 (注：百孚思)	1000	20%
丙方 1 (注：链反应合伙企业)	2000	40%

丙方 2 (注：好望角投资)	750	15%
丙方 3 (注：百逸投资)	1250	25%
合计	5000	100%

3、甲方的短期经营目标和盈利分配

(1) 签署协议的各方承诺，将尽最大努力促使甲方在本协议签署之日起两年内取得盈利，即：甲方 2016 年经审计的净利润不低 0.00 万元人民币；甲方 2017 年经审计的净利润不低于 1250.00 万元。

(2) 如甲方在 2017 年达成本条第 1 款第二项之短期经营目标后，乙方 1 和丙方同意，将甲方经审计后的净利润中的 1250.00 万元分配给丙方 3。
(注：丙方 3 的合伙人为甲方的管理层，为激励管理层，特设定该利润优先分配条款。)

(3) 如甲方在 2016 年、2017 年未能完成本条前款所述的经营目标，则各方同意，将上述经营目标顺延至 2018 年实现，在此情况下，丙方 3 应将其持有的甲方股份向乙方 1、丙方 1 和丙方 2 各无偿转让 2.5%（合计甲方全部股份的 7.5%）作为未能完成经营目标的补偿。

(4) 在出现本条第 3 款所述的情形下，各方同意在 2018 年经审计的净利润不低于 1250.00 万元后，将甲方经审计后的净利润中的 1250.00 万元分配给丙方 3。

(5) 鉴于组成丙方 3 的合伙人系甲方的管理人员，丙方 3 应对甲方的经营目标的实现和业绩负主要义务。

五、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易买车经股权变更及注册资本实缴并开展经营活动后，将从事汽车，汽车配件的销售及电子商务业务，有利于公司拓展领域布局，提升综合竞争力。

六、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

易买车公司开展经营活动后，短期内尚不能产生明确的经济效益，收入利润实现需要一定周期；也不排除因决策失误或宏观经济影响等原因，导致不能达到投资目的或产生投资损失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科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1 月 30 日

● 报备文件

（一）《关于易买车（上海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投资入股协议书》

（二）《科达股份第七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》